

证券代码：870824

证券简称：扬讯技术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重庆扬讯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重庆扬讯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8 月 16 日上午 9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无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无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8 月 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重庆扬讯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对外投资收购重庆星天辰科技有限公司 55%股权暨关联交易》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实现公司发展战略，丰富公司产业结构，开拓公司新的盈利模式，扩大公司市场经营规模，提高公司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实力，公司拟出资收购重庆星天辰科技有限公司 55% 股权。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重庆扬讯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

（二）审议《关于对外投资成立控股子公司》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实现公司发展战略，丰富公司产业结构，开拓公司新的盈利模式，扩大公司市场经营规模，提高公司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实力，公司拟与张元勋共同出资设立重庆智云盛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重庆扬讯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

（三）审议《关于同意用应收账款质押为公司借款提供反担保》议案

为提高公司融资能力，拟同意用公司应收账款质押为公司重庆农商行两江分行 1100 万借款提供反担保。

（四）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审批以公司应收账款质押办理公司融资事项》议案

鉴于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七条第（八）款规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董事会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根据董事会的提请，做如下授权：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全权决定以公司应收账款质押办理公司债权融资事项。

（五）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人选为：杨述刚、陈燕妮、仲晔、张布林、何帅。

本次选举为换届选举，上述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本次大会议案，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郑宁、贺春莲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本次选举为换届选举。

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将在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履行职责，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一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经查，上述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投票代理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或证明法人股东身份的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票账户卡；（4）由非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或证明法人股东身份的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法人印章或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投票代理委托书、股票账户卡。股东可以信函、传真或者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年8月15日09:00-12:00

（三）登记地点：重庆扬讯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夏永志

联系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西段106号互联网产业园4幢3层

联系电话：023-65582525

联系传真：023-68161153

邮政编码：401121

（二）会议费用：会议期间，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扬讯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重庆扬讯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重庆扬讯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26 日